

江苏大学法学院文件

法字〔2020〕14号

关于做好法学院2020年度考核与分配工作的通知

全院各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2020年度考核与分配工作，根据《江苏大学2020年教职工年终分类考核评价与分配实施方案》（江大校〔2020〕240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法学院2020年度考核与年终分配工作组：

（一）考核与年终分配领导小组

组长：朱玲萍 李炳烁

组员：刘同君 陈国强 于晓琪 方晓霞 牛玉兵

（二）考核与年终分配工作小组

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，人员组成如下：

梅园 朱尧华 秦媛媛 刘风芹 官宝芝

周爱春 唐华彭 王春林 张洪阳 刘思培

二、年度考核

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考核工作根据《关于做好2020年度中层党政领导班子与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工作的通

知》（江大委发[2020]126号文件）要求执行；学院专任教师、科级及以下行政管理人员的年度考核由学院党委根据江大校[2020]240号文件要求和规定负责组织；学院专职辅导员由校学工处另行组织考核。

三、年终分配

法学院 2020 年年终分配依据《江苏大学 2020 年教职工年终分类考核评价与分配实施方案》（江大校[2020]240号）文件、《江苏大学法学院 2020 年度考核分配方案》（法字[2020]13号）及《江苏大学法学院业绩计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法字[2017]9号）文件执行。

江苏大学法学院
2020年12月23日